

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

教发函〔2020〕113号

教育部关于同意山西大学商务学院转设为 山西工程科技职业大学的函

山西省人民政府：

《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商请将山西大学商务学院转设为省属
公办理工类本科职业学校函》(晋政函〔2020〕118号)和《山西
省教育厅关于调整山西大学商务学院转设后学校名称的报告》
(晋教发〔2020〕30号)收悉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》《普通本科学校设置暂行
规定》《关于加快独立学院转设工作的实施方案》有关规定以及第
七届全国高等学校设置评议委员会评议结果，经教育部党组会议
研究决定，同意整合山西大学商务学院、山西交通职业技术学院、
山西建筑职业技术学院办学资源，设置山西工程科技职业大学，学
校代码为1411012533，同时撤销山西大学商务学院、山西交通职
业技术学院、山西建筑职业技术学院的建制。现将有关事项函告
如下：

一、山西工程科技职业大学系独立设置的公办本科层次职业高等学校，由你省负责领导和管理。

二、学校要切实加强党的领导，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，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，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。

三、学校要坚持职业教育办学定位，保持职业教育属性和特点，走产教融合、校企合作的发展道路。

国务院同意山西省设立山西工程科技职业大学

国务院同意在山西综改示范区设立山西工程科技职业大学

国务院同意在山西综改示范区设立山西工程科技职业大学

国务院同意在山西综改示范区设立山西工程科技职业大学

国务院同意在山西综改示范区设立山西工程科技职业大学
之意见于2020年12月24日批复。



国务院同意在山西综改示范区设立山西工程科技职业大学

国务院同意在山西综改示范区设立山西工程科技职业大学

国务院同意在山西综改示范区设立山西工程科技职业大学

2020年12月24日